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7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位董事担任,其中6位非独立董事和3位独立董事。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名杨秀先生、杨春华女士、赵富明先生、卢玉刚先生、王金山先生、王文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人员简历附后);提名吴学民先生、冯丽艳女士、严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人员简历附后)。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被提名人赵富明先生存在最近三年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情形,具体情况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8月26日出具了《关于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因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赵富明作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的主要负责人,未能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能勤勉尽责,严重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第2.2条、第3.1.5条、第3.1.6条和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条、第2.2条、第3.1.5条的规定,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行为负重要责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通过,对董事兼总经理赵富明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被提名人赵富明先生存在非因个人负债原因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具体情况为: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向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等八主体与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判决申请强制执行。赵富明先生由于担任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被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董事会审阅了赵富明先生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相关资料,鉴于赵富明先生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同时赵富明先生受到纪律处分后,认真汲取教训,积极整改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加大对公司规范运作的管理;而且赵富明先生自担任公司总经理以来,从未参与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系因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职务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非因赵富明先生个人负债原因。鉴此,董事会认为赵富明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该任职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意提名赵富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冯丽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学民先生、冯丽艳女士、严震先生均已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8票	0票	0票	不适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王露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期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8票	0票	0票	不适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办公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公司关联方)续租其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面积总计24364.91㎡)的物业用于日常办公,租赁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租金合计为人民币5,869,506.82元,租赁面积、租金与上年保持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发表了同意意见;董事杨春华、赵富明、卢玉刚、赵晓华、方红新予以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3票	0票	0票	5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22年2月10日下午3:00在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8票	0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红太阳农资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区域销售总监,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供销部副总经理,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供销部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秀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秀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春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南京第一农药厂总账会计、财务科科长,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候选人,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杨春华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为兄妹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10,549股。除此之外,杨春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春华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春华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赵富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第一农药厂供销部经理,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供销部总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富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富明先生存在最近三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情形,存在非因个人负债原因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鉴于其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其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

卢玉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法律秘书、办公室副主任、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第八、九、十届高淳区政协常委。现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红太阳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南京世界村智慧农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玉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玉刚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卢玉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金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化学工程师。曾任重庆华歌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红太阳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重庆世界村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王金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金山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金山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文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现任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文魁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文魁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学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九三学社社员。曾任中国农业大学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农业大学理学院教授,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农药制剂与助剂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农药学会农药化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学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学民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吴学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冯丽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资产评估师;曾任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河南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郑州百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主管会计,郑州大学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教师;现任苏州科技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丽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丽艳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冯丽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严震先生,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民建党成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南京市第三公证处公证员,南京正鹏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江苏佳民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上海市海华永泰(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严震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严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简历

王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毕业。曾任中航锂电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专员,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战略发展部副经理,重庆世界村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专员兼总裁产业秘书,本次聘任为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5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7日以书面、邮件或通讯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杨晓生先生、吴葵先生、陈洪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相关人员简历附后)。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方红新先生、夏小云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票	0票	0票	不适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价格经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的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票	0票	0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0日

附:非职工监事简历

杨晓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树脂厂技术员,南京第一农药厂车间主任、生产科长,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晓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晓生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晓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吴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树脂厂技术员,南京市灯饰有限公司技术员,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南京第一农药厂副厂长,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葵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吴葵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洪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研发组长、研发主管(兼任车间技术主管),现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洪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洪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陈洪龙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6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秀先生、杨春华女士、赵富明先生、卢玉刚先生、王金山先生、王文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吴学民先生、冯丽艳女士、严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被提名人赵富明先生存在最近三年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情形,具体情况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1年8月26日出具了《关于对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因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赵富明作为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的主要负责人,未能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能勤勉尽责,严重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第2.2条、第3.1.5条、第3.1.6条和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条、第2.2条、第3.1.5条的规定,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业绩预告修正不及时行为负重要责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通过,对董事兼总经理赵富明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被提名人赵富明先生存在非因个人负债原因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具体情况为: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向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等八主体与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判决申请强制执行。赵富明先生由于担任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被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董事会审阅了赵富明先生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职业素养等相关资料,鉴于赵富明先生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同时赵富明先生受到纪律处分后,认真汲取教训,积极整改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加大对公司规范运作的管理;而且赵富明先生自担任公司总经理以来,从未参与马鞍山科邦生态肥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系因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职务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非因赵富明先生个人负债原因。鉴此,董事会认为赵富明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该任职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意提名赵富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冯丽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学民先生、冯丽艳女士、严震先生均已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同时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对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进行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三年,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红太阳农资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区域销售总监,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供销部副总经理,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供销部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秀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秀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春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南京第一农药厂总账会计、财务科科长,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候选人,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杨春华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寿海先生为兄妹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10,549股。除此之外,杨春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春华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春华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赵富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第一农药厂供销部经理,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供销部总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富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富明先生存在最近三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情形,存在非因个人负债原因而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鉴于其在生产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熟悉公司相关业务,其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

卢玉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法律秘书、办公室副主任、法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第八、九、十届高淳区政协常委。现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红太阳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南京世界村智慧农贸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玉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玉刚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卢玉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金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安全工程师、化学工程师。曾任重庆华歌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红太阳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中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重庆世界村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王金山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金山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金山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文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现任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文魁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文魁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学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九三学社社员。曾任中国农业大学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国农业大学理学院教授,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农药制剂与助剂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农药学会农药化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学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学民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吴学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冯丽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生导师,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资产评估师;曾任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河南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郑州百瑞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信托主管会计,郑州大学升达经贸管理学院教师;现任苏州科技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丽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冯丽艳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冯丽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严震先生,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民建党成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南京市第三公证处公证员,南京正鹏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佳民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现任上海市海华永泰(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严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严震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严震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7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3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审查,监事会同意提名杨晓生先生、吴葵先生、陈洪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八届监事会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对第八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0日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晓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树脂厂技术员,南京第一农药厂车间主任、生产科长,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安徽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晓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晓生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杨晓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吴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树脂厂技术员,南京市灯饰有限公司技术员,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南京第一农药厂副厂长,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南京华洲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葵先生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吴葵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洪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研发组长、研发主管(兼任车间技术主管),现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洪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洪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陈洪龙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8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王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王露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王露女士简历见附件。王露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5-57883588　传真:025-57886828

电子邮箱:18788873610@163.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古檀大道18号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0日

附件:王露女士简历

王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毕业。曾任中航锂电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专员,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战略发展部副经理,重庆世界村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经理。现任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专员兼总裁产业秘书,本次聘任为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露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ST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2—009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2年1月19日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方红新先生、夏小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方红新先生、夏小云先生将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一致。

方红新先生、夏小云先生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方红新先生、夏小云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0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方红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安徽国星生物化学有限公司技术中心研究员。现任安徽国星生物